聊开乡振发(2023)13号

关于转发《山东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

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信息动态调整

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街道乡村振兴办：

现将《山东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信息动态调整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鲁乡振字[2023]12号)转发给你们，请严格按照文件精神和有关要 求，抓好贯彻落实。根据我区工作实际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是强化思想认识。各街道乡村振兴办要增强工作责任 感、紧迫感，按照“县抓推进、街道抓落实”的要求，切实 履行工作职责，确保高质量完成信息采集、分类管理和集中 排查工作，确保各项工作经得起历史和人民的检验。

二是瞄准重点任务。结合集中排查工作，聚焦重点区域 和人群，全力解决应纳未纳、 一兜了之等问题；根据最新统计口径做好信息采集，实现疑似问题数据清零；严格纳入退出程序和标准，做好脱贫人口分类管理和监测对象风险消除，坚决防止脱贫人口动态调整不规范现象。

三是合理谋划推进。要统筹谋划，倒排工期，加强协调， 将工作细化到点、明确到人，做到边采集边录入，确保在规 定的时间内完成规定任务。同时，11月份起，区局将对各街道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信息动态管理工作进行实地督导调度，推动工作落实、责任落细。

四是明确关键节点。10月31日前，各街道制定工作方 案并培训到镇村干部；11月25日前，完成信息录入，并将 《2023年脱贫户/监测帮扶对象收入表》放置农户家中；录入 完信息后各街道自行开展数据清洗，11月30日，区局将组 织人员开展系统数据分析清洗；12月5日前，完成脱贫享受 政策人口分类管理和监测帮扶对象的风险消除工作，及时标 注风险消除，将《各县标注脱贫不享受政策》名单电子版经 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并加盖公章后报信息中心；12月15日前， 根据工作情况，形成总结报告，经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后报区乡村振兴局。

联系人：逯敏

联系电话：0635-8511225

邮箱：kfqxczxjā1c.shandong.cn

附件：山东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巩固拓展脱

贫攻坚成果信息动态调整管理工作的通知

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乡村振兴局

 2023年10月30日